

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增持计划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西部材料”）于2015年7月14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（以下简称：西北院）完成增持计划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1. 增持人：西北有色金属研究院
2. 首次披露增持计划的时间：2015年7月11日
3. 增持目的及计划

鉴于近期公司股票非理性下跌，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，响应国家相关政策，西北院计划自2015年7月9日起至2015年10月8日，拟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，增持金额为1,000万元。详见2015年7月11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
4. 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

2015年7月9日至2015年7月13日期间，西北院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累计增持公司股份61.56万股，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0.35%，未超过公司总股本2%。

西北院本次累计增持金额为1003.90万元，已完成增持计划。

增持前，西北院持有本公司股份60,839,39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4.84%。增持后，西北院持有本公司股份61,454,99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35.19%。

5. 西北院承诺，在增持结束后六个月内不减持公司股票。
6.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，也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

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部金属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7月15日